

区发改

第 21 号

-----类

张店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

提建议人： 范磊 等 1 人

姓名	代表团	详细通讯地址	邮编	电话号码
范磊	科苑	张店区柳泉路三巷 38 号	255000	29981111

题目：建议张店区老旧小区加设充电桩

理由：为了响应国家十四五规划，要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，持续改善环境质量，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，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，更好地推进老旧小区改造，改善居民居住条件、加强民计民生的便利性和安全性，体现政府为人民服务的真实性，根据张店各老旧小区的实际情
况，建议加设充电桩。

1、老旧小区由于建造年份早，早期设计的电气容量小、线路老化、没有规划规范车位，导致长期以来存在私拉电线

万户切身利益，我们相信，这也是政府新基建和老旧小区改造给企业的机会。综合整治十分考验政府精细化治理能力，老旧小区由于年份旧，市民对新能源汽车的关注热情高涨，但受到充电桩安装的限制，不少人被迫放弃选购新能源汽车。老旧小区通过改造后规范加装电动自行车充电桩、新能源汽车等也能充分发挥其社会价值和作用。

2021年2月5日

处理意见:

发改局

附注：请用钢笔或毛笔写，字迹清楚，一件一事。

年 月 日收到